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2年3月31日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防伪标识信息



扫描二维码、访问 <http://ywxt.cqicpa.org.cn>,
和关注微信公众号 cqicpa 输入防伪标识均可查询报告信息。

防伪标识编码：0220 7061 1190 0225 45

报告文号：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489212_V02号

客户名称：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报告类型：专项审计、其他鉴证业务 其他

报告出具日期：2022-07-06

报告录入日期：2022-07-06

签字注册会计师：乔春、袁勇

说明：本页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能视作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对报告真实性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 5
合并利润表	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财务报表附注	9 - 33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Chongqing Branch
Unit 1-2, 56/F, World Financial Centre
188 Minzu Road, Yuzhong District
Chongqing, China 40001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重庆分所
中国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88号
环球金融中心56层1-2单元
邮政编码: 400010

Tel 电话: +86 23 6273 6199
Fax 传真: +86 23 6033 8832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489212_V02号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按照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3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的合并利润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财务报表是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为内部使用而编制。因此，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其他事项——对审计报告使用的限制

我们的报告仅供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内部使用，而不应为除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方使用。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489212_V02号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续）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就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489212_V02号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乔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勇

中国 重庆

2022年7月6日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u>资产</u>	<u>附注六</u>	<u>2022年03月31日</u>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464,428,085.11
预付款项	2	5,459,503.16
其他应收款	3	20,308,851.91
其他流动资产	4	<u>29,329,065.63</u>
流动资产合计		<u>2,519,525,505.81</u>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5	7,722,746.01
在建工程	6	124,490,922.52
使用权资产	7	73,736,799.38
开发支出	8	<u>302,876,088.68</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508,826,556.59</u>
资产总计		<u><u>3,028,352,062.40</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2年03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4,927,375.06
应付职工薪酬	9	54,323,087.28
应交税费	10	4,694,285.20
其他应付款	11	450,795,061.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	22,358,145.88
流动负债合计		547,097,955.3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2	51,488,517.87
递延收益	13	265,955,978.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7,444,496.71
负债合计		864,542,452.0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4	1,172,242,578.00
资本公积	15	1,535,757,422.00
其他综合收益	16	445,020.11
未弥补亏损	17	(544,635,40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3,809,610.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28,352,062.40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忠园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岩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u>附注六</u>	<u>自2022年1月1日</u> <u>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u>
营业收入	-
减：税金及附加	344,651.92
销售费用	27,719,772.97
管理费用	37,313,910.90
研发费用	1,180,404.14
财务费用	(5,090,377.19)
其中：利息收入	5,787,142.49
加：其他收益	84,732.42
营业亏损	(61,383,630.32)
加：营业外收入	6.92
减：营业外支出	21,150.00
亏损总额	(61,404,773.40)
减：所得税费用	20
净亏损	(61,404,773.40)
<i>按经营持续性分类</i>	
<i>持续经营净亏损</i>	(61,404,773.4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61.49
综合收益总额	(61,379,411.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本期年初余额	288,000,000.00	-	419,658.62	(483,230,636.37)	(194,810,977.75)
二、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5,361.49	(61,404,773.40)	(61,379,411.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84,242,578.00	1,535,757,422.00	-	-	2,420,000,000.00
三、 本期期末余额	1,172,242,578.00	1,535,757,422.00	445,020.11	(544,635,409.77)	2,163,809,610.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1,264.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7,53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8,799.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69,546.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361,482.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6,098.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54,97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82,10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106,543,30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355,237.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355,23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55,237.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6,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6,2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45,187.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45,187.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8,404,812.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3,515.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4,559,784.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940,925.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 2,449,500,710.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18年7月10日，营业期限为20年，注册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庆市，办公地址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106号1幢1层24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设计开发与销售，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等。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3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的合并利润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该等财务报表仅供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内部使用，不做其他用途，故未列报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信息及以前期间的比较数据。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2022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八、2。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年	3%	19.4%
运输工具	5年	3%	19.4%
其他设备	5年	3%	19.4%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2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14.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所得税（续）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5. 租赁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重大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四、税项

本集团本期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 | |
|-------|---|
| 增值税 | - 应税收入按13%、1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 企业所得税 | - 本公司及上海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德国子公司按当地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阿维塔新能源汽车科					
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技术服务	人民币10,000,000	100	100
Changan-NIO GmbH	德国	技术开发	欧元200,000	100	1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2年3月31日
银行存款	2,449,500,710.05
其他货币资金	14,927,375.06
	<u>2,464,428,085.11</u>

于2022年3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金系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

2. 预付款项

于2022年3月31日，本集团预付款项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

于2022年3月31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流动资产

	2022年3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u>29,329,065.63</u>

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固定资产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期初余额	433,482.76	7,056,692.14	7,490,174.90
购置	17,441.74	1,773,196.91	1,790,638.6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5,874.63)	(15,874.63)
期末余额	<u>450,924.50</u>	<u>8,814,014.42</u>	<u>9,264,938.92</u>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96,451.92	936,743.03	1,133,194.95
计提	11,017.68	408,829.07	419,846.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0,848.79)	(10,848.79)
期末余额	<u>207,469.60</u>	<u>1,334,723.31</u>	<u>1,542,192.91</u>
账面价值			
期末	<u>243,454.90</u>	<u>7,479,291.11</u>	<u>7,722,746.01</u>
期初	<u>237,030.84</u>	<u>6,119,949.11</u>	<u>6,356,979.95</u>

于2022年3月31日，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无需就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于2022年3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融资租入或经营性租出的固定资产。

6. 在建工程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E11项目	72,198,495.60	34,493,985.13	-	106,692,480.73
EPA2项目	9,273,287.03	3,250,318.99	-	12,523,606.02
其他	<u>2,038,986.71</u>	<u>3,235,849.06</u>	-	<u>5,274,835.77</u>
	<u>83,510,769.34</u>	<u>40,980,153.18</u>	-	<u>124,490,922.52</u>

于2022年3月31日，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无需就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使用权资产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期初余额	13,868,608.68
增加	65,097,488.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0,451.62)
期末余额	<u>78,875,645.33</u>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668,021.75
计提	4,476,980.9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156.75)
期末余额	<u>5,138,845.95</u>
账面价值	
期末	<u>73,736,799.38</u>
期初	<u>13,200,586.93</u>

8. 开发支出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汽车开发	<u>185,595,327.06</u>	<u>117,280,761.62</u>	-	<u>302,876,088.68</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应付职工薪酬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应付金额	2022年3月31日 未付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497,280.68	42,542,786.74
职工福利费	841,715.93	491,566.67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50,186.21	1,125,227.92
工伤保险费	234,105.96	27,623.47
住房公积金	5,202,522.00	1,054,73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05,056.08	7,324,013.72
	<u>82,530,866.86</u>	<u>52,565,954.52</u>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8,818,215.96	1,699,742.62
失业保险费	486,455.22	57,390.14
	<u>9,304,671.18</u>	<u>1,757,132.76</u>
	<u>91,835,538.04</u>	<u>54,323,087.28</u>

10. 应交税费

	2022年3月31日
增值税	947,775.43
企业所得税	860,327.75
个人所得税	2,744,681.04
其他	141,500.98
	<u>4,694,285.20</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其他应付款

	2022年3月31日
应付研发费	365,480,808.09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36,859,681.93
应付广告费	36,671,312.82
其他	11,783,259.09
	<u>450,795,061.93</u>

12. 租赁负债

	2022年3月31日
房屋租赁	73,846,663.7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22,358,145.88)</u>
	<u>51,488,517.87</u>

13. 递延收益

	2022年3月31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265,955,978.84</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实收资本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022年3月31日	
	人民币	比例%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安”）	457,384,748.00	39.0180%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1,203,755.00	23.9885%
重庆承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887,592.00	19.0138%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2,309,059.00	8.7276%
福建闽东时代乡村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608,475.00	4.9997%
重庆两江西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23,370.00	1.8702%
重庆南方工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15,579.00	1.2468%
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	13,310,000.00	1.1354%
	<u>1,172,242,578.00</u>	<u>100.00%</u>

于2022年3月，本公司完成增资扩股，由原股东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引入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西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承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福建闽东时代乡村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南方工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六家投资者，合计对本公司投资人民币2,420,000,000.00元，其中，人民币884,242,578.00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535,757,422.00元计入资本公积。

15. 资本公积

	资本溢价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u>1,535,757,422.00</u>
期末余额	<u>1,535,757,422.00</u>

于2022年3月，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1,535,757,422.00元系本期投资者新增投入的资金超过其在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所致。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3月31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45,020.11

17. 未弥补亏损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期初未弥补亏损 (483,230,636.37)

本期净亏损 (61,404,773.40)

期末未弥补亏损 (544,635,409.77)

18. 财务费用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利息收入 (5,787,142.49)

汇兑损益 17,109.13

其他 679,656.17

(5,090,377.19)

19. 政府补助

本集团存在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如下：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研发费用

34,258,998.80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所得税费用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当期所得税费用 -

所得税费用与亏损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亏损总额	(61, 404, 773. 40)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 351, 193. 3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8, 278. 64)
不可抵扣的费用	24, 490. 3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 460, 596. 05)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901, 492. 74)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3, 847, 070. 48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2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净亏损	(61, 404, 773. 40)
加：固定资产折旧	419, 846. 75
使用权资产折旧	4, 476, 980. 95
递延收益减少	(34, 258, 998. 80)
财务费用	719, 215. 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 353, 373. 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1, 142, 204. 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 543, 306. 49)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2年3月31日
现金	2,449,500,710.05
其中：库存现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49,500,710.0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449,500,710.05</u>

七、 分部报告

本集团本期无收入，本集团主要资产亦均在中国。本集团管理层把本集团经营业绩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评价。因此，本期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2年3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464,428,085.11
其他应收款	20,308,851.91
	<u>2,484,736,937.02</u>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927,375.06
其他应付款	450,795,061.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358,145.88
租赁负债	51,488,517.87
	<u>539,569,100.74</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在接受新客户时评价信用风险，并对单个客户信用风险敞口设定限额。在本集团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充足的资金和信用额度以满足流动性要求。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本集团管理资金短缺风险时，既考虑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于2022年3月31日，本集团绝大部分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均在一年以内。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于2022年3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负债，其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风险较低。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采购所致。

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其以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采购所致。于2022年3月31日，本集团因汇率风险导致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对利润总额的影响不重大。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保持最佳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所有者的利润分配或发行新股。截至2022年3月31日，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指负债总额和资产总额的比率。本集团的政策是将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

九、 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重庆长安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参股的公司
重庆长安汽车客户服务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控制的公司
南方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参股的公司
重庆耐世特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参股的公司
重庆大江东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参股的公司
重庆长安汽车国际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控制的公司
长安徠斯（重庆）机器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参股的公司
南京长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参股的公司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采购商品

重庆长安汽车客户服务有限公司 3,079.64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接受服务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71,496,864.26

南方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7,217,857.15

重庆大江东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28,571.43

重庆耐世特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857,142.85

80,600,435.69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22年3月31日

预付款项

重庆大江东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80,000.00

2022年3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67,376,331.71

南方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3,767,857.16

重庆耐世特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2,357,142.83

重庆大江东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371,428.57

重庆长安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797,100.00

285,669,860.27

上述预付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十一、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自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15,465.3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426,176.1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u>18,360,679.21</u>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主要为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通常为1-3年。

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集团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2022年3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3,657,458.84
1年至2年（含2年）	17,146,014.35
2年以上	<u>12,770,782.38</u>
	<u>43,574,255.57</u>

十三、承诺事项

2022年3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承诺	<u>50,123,331.97</u>
-----------------	----------------------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长于2022年7月6日批准。